

[复试科目]程序设计基础(C 语言)

一、考试要求:

- 1) 掌握 C 语言语法, 熟悉并能使用常用库函数(包括文件操作函数);
- 2) 能运用结构化程序设计方法编写程序;
- 3) 能够运用指针、递归和结构体等实现基本数据结构和常用算法。

二、考试内容:

1) C 语言的基础部分

- a: C 语言的结构
- b: 数据类型及其运算
- c: 基本语句
- d: 选择结构程序设计
- e: 循环结构程序设计
- f: 数组的定义和引用

2) C 语言的高级部分及综合运用

- a: 函数 (要求掌握递归及其应用)
- b: 编译预处理
- c: 指针 (要求掌握指针与数组的关系)
- d: 结构体与共用体 (要求掌握链表等基本数据结构的操作)
- e: 文件操作 (要求掌握两种文件的区别及其读写操作)

三、参考书目

谭浩强. C 语言程序设计教程(第 3 版), 北京: 高等教育出版社, 2006.